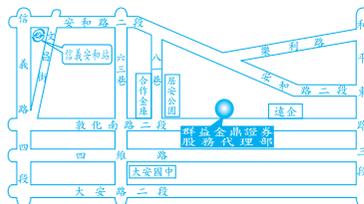




1060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 語音代號：3588
群益金鼎證券服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捷運：信義安和站、忠孝敦化站轉乘公車
公車：成功國宅或大安國中站 52、275、294、688、902、905、906、909、敦化幹線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05號

內裝者附註，應依各該項規定辦理。
郵寄郵資(股)公司許可證號碼：0042號
群益金鼎證券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702-3999

股東 台啓

因應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1. 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 貴股東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自備口罩且全程佩戴，並配合量測體溫，尚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進入股東會會場。
3.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紀念品資訊：

1. 本次股東會紀念品：全家便利商店禮品提領卡(美式咖啡)
2. 領取方式詳內頁※洽領紀念品須知※

集結算所「股東e票通」

電子投票

https://www.stockvote.com.tw

群益金鼎證券服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編號：

109-729

第二聯

729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9年6月23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3號(三期多功能會議室2樓)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注意事項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請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9年6月23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2.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3. 本公司發行一〇九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姓名或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此致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銀行名稱及代號(請填寫正確)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臺灣銀行	004	澳商澳盛銀行	039	三信銀行	147
土地銀行	005	王道商業銀行	048	聯邦銀行	803
合庫商銀	006	臺灣企銀	050	遠東銀行	805
第一銀行	007	渣打國際商銀	052	元大銀行	806
華南銀行	008	台中商銀	053	永豐銀行	807
彰化銀行	009	京城商銀	054	玉山銀行	808
上海銀行	011	德意志銀行	072	凱基銀行	809
台北富邦	012	東亞銀行	075	星展銀行	810
國泰世華	013	滙豐(台灣)	081	台新銀行	812
高雄銀行	016	瑞興銀行	101	日盛銀行	815
兆豐商銀	017	華泰銀行	102	安泰銀行	816
農業金庫	018	臺灣新光商銀	103	中國信託	822
花旗(台灣)銀行	021	陽信銀行	108	中華郵政	700
首都銀行	025	板信銀行	118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現金股利匯款帳戶登記申請書

729

1. 本匯款申請書請於109年6月23日(星期二)前寄達群益金鼎證券服務代理部。	股東戶號	
2. 現金股利發放日俟股東會通過後另行公告，並依下列指定方式辦理。	股東戶名	
3. 貴股東原登記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聯絡電話(請務必填寫)	
選 項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原登記 (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新增或變更 (請附存摺封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撤銷原登記帳戶，改郵寄支票		本人同意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帳號匯撥或郵寄支票 (請蓋股東印鑑)

※同意匯撥者，無須寄回本聯※

第三聯

※洽領紀念品須知※

第四聯

- 一、股東會紀念品：全家便利商店禮品提領卡(美式咖啡)。
- 二、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三、紀念品領取方式：
 1. 貴股東如對本次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思表示與徵求人相同時，如不親自出席股東會而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請於109年5月22日起至109年6月17日止(星期日假日除外)，攜帶第二聯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後，洽徵求人之全省徵求場所辦理(各徵求場所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2. 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攜帶第二聯出席簽到卡至股東會現場出席並領取紀念品，會後恕不補發或郵寄。
 3. 採電子投票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請自109年7月14日起至109年7月16日止，攜帶電子投票「議案表決情形」、股東會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或其他足資證明股東身份之文件(如健保卡或駕照)等擇一皆可，至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
 4. 紀念品24小時語音查詢專線：(02) 2702-3999→按1→按3588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場所【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
徵求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簡稱：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群益金鼎)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1樓、B2 電話：(02) 2702-3999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所：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電話：(02)2521-2335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所：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電話：(02)2388-8750		
地 址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2號(咖啡廳)	(02)2382-5563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	(02)2388-8750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二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2595-6189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3段231號	(02)2592-6278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155巷6號1樓(長春路口)	(02)2718-0952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148號Tofee服飾(松江路口, 路易莎旁)	(02)2542-9368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敦南信義路口)	(02)2706-3889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16號(服飾店)	(02)8771-3691
台北市北投區政遠路二段117號1樓(陽信銀旁)	(02)2827-9151	台北市士林區德信路99號(新夏理髮)	(02)2831-7286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61巷32弄14號1樓(冠博未上市)	(02)8792-9175	台北市內湖區金湖路2號(近捷運內湖站2號出口)	(02)2791-8777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路30之2號(府中1號出口)	(02)2956-2019	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29號(十全橋-傳統鴨肉)	(02)2256-1049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秀朗國小前)	(02)2920-8426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185號(柯達美理店)	(02)2913-3480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49之1號(正義北路聯邦銀行邊)	(02)2980-4817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591號(金鴻興鐘錶行)	(02)2927-0606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輝的店旁巷)	(02)2993-1020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118號(弘義漢堡店)稅捐處正對面	(02)2982-4289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87號4樓之15(仁愛眼鏡4樓)	(02)2425-7224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225巷23弄12號(台北富邦銀行隔壁巷)	(02)2992-4784
桃園市泰成路25號(市府旁土改所對面)	(03)335-7025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97巷8號(牛肉麵巷內)	(03)526-8892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巷)	(03)523-7681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984號(近IKEA)	0965-355-336
苗栗縣頭份市華夏路101號(竹南全家福鞋店正後面)	(037)627-163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1樓-陳素菡(大麵麵對面)	(04)2203-9343
台中市北區太平路217號(正美洗衣店)	(04)2201-4514	台中市大雅區民生路一段133巷19號(國泰世華銀樓子進入)	(04)2560-3566
彰化市曉陽路260巷2號(地下道旁)	(04)726-0060	彰化縣員林市大仁街1號(大同路二段全家便利商店斜對面)	(04)834-4546
嘉義市忠義街68號	(05)222-3203	嘉義市西區忠義街123號(近中山路口第三家)	(05)222-2705
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二段407號1樓(舊大舞台對面)	(06)221-8925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06)214-1371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路98號1樓(仁愛街五牛排旁第三間)	(07)237-9898	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46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07)311-8641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服務)	(08)765-7277	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13號(近五甲廟、福誠高中)	(07)823-0388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上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主要內容：

- (一)發行總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12,000,000元，每股面額10元，共計1,200,000股，擬授權董事會於本股東會議決日起一年內，依相關法令規定一次或分次申報辦理。
- (二)發行條件：

第五聯

- 1、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0元，即無償發行。
- 2、既得條件：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須符合「個人績效」於既得日前最近一次個人績效考核成績達到「符合」(含)以上，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本公司任職，將依下列時程及可既得比例取得受領新股。

既得期間	可既得比例	既得期間	可既得比例	既得期間	可既得比例
給與日至次年10月15日	六分之一	給與日至次年4月15日	六分之一	給與日至次年10月15日	六分之一
給與日至次年4月15日	六分之一	給與日至次年10月15日	六分之一	給與日至次年4月15日	六分之一

- 3、發行股份之種類：本次發行新股為普通股股票。
- 4、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之處理方式：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所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註銷。另發生繼承時之處理方式，悉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三)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或認購之股數：

- 1、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及董事會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為限。
- 2、實際被給與員工及可獲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由董事長核定後提報董事會同意。惟具經理人、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

(四)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本公司為吸引、留任、激勵優秀人才，並提昇員工向心力，以使公司業務持續正向、穩定發展，共創公司及股東之最大利益。

(五)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 1、可能費用化金額：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超過1,200,000股，且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預估發行後可能費用化金額為新台幣38,820仟元，每年分攤之費用化金額對109年度、110年度、111年度、112年度及113年度之估算分別為5,197仟元、15,590仟元、10,931仟元、5,690仟元以及1,412仟元。(以無償發行，時價估算暫以109年5月7日收盤價每股新台幣32.35元為基礎計算)。
- 2、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依既得條件，暫估費用化後每年分攤之金額對每股盈餘影響情形於109年度、110年度、111年度、112年度及113年度可能減少各約為0.08元、0.23元、0.16元、0.08元及0.02元(依目前已發行股份46,882,200股計算加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第六聯

- 一、茲訂於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假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3號(三期多功能會議室2樓)，召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前，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2. 一〇八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3. 一〇八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情形報告。5.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份條文報告。(二)承認事項：1.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本公司發行一〇九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2.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公司代號或簡稱、年度\「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三、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業經董事會決議如下：(一)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21,039,214元，每股配發0.45元。(二)擬自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25,842,986元，每股配發現金0.55元。(三)合計發放1元，配發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時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四)本分配案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暨發放現金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四、董事會決議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事項說明請詳第五聯。
- 五、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五日起至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三日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 六、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股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9年5月22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輸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九、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9年5月23日至109年6月20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此 致
貴股東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